

《清廉家庭建设标准及评分细则》实操手册

(2023 版)

清廉家庭建设专责小组

2023 年 12 月

《清廉家庭建设标准及评分细则》实操手册

建设目标	建设任务	建设内容	评分标准（100分）	评价方式	
				审核材料	实地查看
一、树立爱党爱国情怀	（一）爱党爱国，信念坚定	1. 拥护中国共产党领导，热爱党、热爱祖国，自觉维护国家利益和民族尊严。遵循党的路线方针政策，弘扬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。	<p>（1）学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，深刻领悟“两个确立”的决定性意义，增强“四个意识”、坚定“四个自信”、做到“两个维护”，得8分。</p> <p>（2）主动关注国家时事和政治，与时俱进，了解国情民情，深化对路线方针政策的认识，坚定不移听党话、感党恩、跟党走，得6分。</p> <p>（3）熟知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内容，努力做到知行合一，得4分。</p>	家庭成员所在单位或家庭所在社区（村）关于该项出具纸质版无负面信息情况说明得满分。	通过走访家庭成员所在单位或家庭所在社区（村），了解家庭情况。
二、增强遵纪守法意识	（二）知纪守法，廉洁自律	2. 遵守国家法律法规，自觉抵制腐败现象和不正之风。	<p>（1）严格遵守国家法律法规，无违规违纪违法行为被处分、通报批评现象，得6分。</p> <p>（2）遵守中央八项规定及其实施细则精神，家庭成员为党员的，自觉遵守《中国共产党章程》《中国共产党廉洁自律准则》等党内法规，得6分。</p>	<p>1. 家庭成员无犯罪证明；</p> <p>2. 家庭成员的廉政鉴定意见（现实表现情况说明）。</p>	线上审核。

建设目标	建设任务	建设内容	评分标准（100分）	评价方式	
				审核材料	实地查看
三、涵养敬业诚信精神	（三）诚实守信，公道正派	3. 自觉践行诚信规范，诚实劳动，真诚做人，守信做事。	家庭成员具有较强的诚信意识，社会信誉良好，个人征信证明中无不良记录，未被列入失信名单，得8分。	家庭成员的个人征信报告。	线上审核。
	（四）爱岗敬业，廉洁奉公	4. 忠于职守，公私分明，敢于担当，甘于奉献。	（1）家庭成员围绕中心、服务大局，履职尽责、主动作为，在本职工作中业绩突出。清廉事迹具体感人，得10分；无清廉事迹，不得分。 （2）自觉签订廉洁承诺书，不利用职权或职务上的影响为自己或亲属谋取私利，得2分。	1.家庭事迹材料； 2.家庭成员廉洁承诺书原件或电子扫描件。	线上审核。
四、营造和谐家庭氛围	（五）家庭和谐，平等包容	5. 家庭氛围民主平等、相互尊重、和谐融洽。	夫妻和睦、孝老爱亲，无重男轻女、纵容溺爱、冷落疏远等不良行为，得8分。	家庭成员所在单位或家庭所在社区（村）关于该项出具纸质版无负面信息情况说明得满分。	通过走访家庭成员所在单位或家庭所在社区（村），了解家庭情况。

建设目标	建设任务	建设内容	评分标准（100分）	评价方式	
				审核材料	实地查看
四、营造和谐家庭氛围	（六）邻里和睦，团结互助	6. 邻里关系良好，守望相助。	邻里和谐友爱，互相帮助，无矛盾纠纷，得8分。	家庭成员所在单位或家庭所在社区（村）关于该项出具纸质版无负面信息情况说明得满分。	通过走访家庭成员所在单位或家庭所在社区（村），了解家庭情况。
五、实施科学廉洁家教	（七）科学施教，以廉育人	7. 积极贯彻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家庭教育促进法》，坚持立德树人，注重清廉思想教育。	（1）树立科学的家教理念，关注未成年人心理健康，引导子女形成正确的世界观、人生观、价值观，促进全面发展，得4分。 （2）言传身教，对亲属子女严格教育、严格管理、严格监督，自觉抵制不良风气，保持廉洁家庭本色，得5分。	家庭成员所在单位、家庭所在社区（村）关于该项出具纸质版无负面信息情况说明得满分。	通过走访家庭成员所在单位或家庭所在社区（村），了解家庭情况。
	（八）家庭助廉，拒腐防变	8. 家庭成员之间互相监督，筑牢拒腐防变家庭防线。	家庭成员互相管好生活圈、交往圈，互相提醒，严守规矩，家庭成员属于领导干部的，自觉遵守领导干部配偶、子女及其配偶经商办企业相关规定，得9分。	家庭成员所在单位关于该项出具纸质版无负面信息情况说明得满分。	通过走访家庭成员所在单位，了解家庭成员情况。

建设目标	建设任务	建设内容	评分标准（100分）	评价方式	
				审核材料	实地查看
六、弘扬清廉 优良家风	（九）崇俭戒奢，移风易俗	9. 勤劳节俭、厉行节约，摒弃陈规陋习、推动移风易俗。	<p>（1）杜绝浪费，注重节约水、电、纸张等各类资源能源，践行绿色生活方式，得4分。</p> <p>（2）不铺张奢华、盲目攀比，推行喜事新办、丧事简办、厚养薄葬，得4分。</p>	<p>1.家庭成员参加所在单位、家庭所在社区（村）节能活动的照片；</p> <p>2.家庭成员所在单位或家庭所在社区（村）关于该项出具纸质版无负面信息情况说明得满分。</p>	通过走访家庭成员所在单位或家庭所在社区（村），了解家庭情况。
	（十）弘扬美德，传承文化	10. 自觉践行和传承中华民族传统美德，弘扬中华优秀传统文化。	<p>（1）以廉为荣、以贪为耻，廉洁修身、廉洁齐家，弘扬清白做人、干净做事的清廉家风，得4分。</p> <p>（2）有体现传统美德、符合生活实际的新时代家规、家训，得4分。</p>	<p>1.家庭成员所在单位或家庭所在社区（村）关于该项出具纸质版无负面信息情况说明得满分；</p> <p>2.提供家庭的家规、家训。</p>	线上审核。

正向加分 (10分)	<p>1. 家庭获得荣誉称号。</p> <p>2. 家庭成员个人获得荣誉称号。</p> <p>3. 家庭或家庭成员清廉事迹获主流媒体宣传报道。</p> <p>4. 家庭或家庭成员对当地的清朗社风民风形成较强的引领和示范作用。</p> <p>5. 家庭积极参与清廉家风主题实践活动。</p> <p>6. 家庭积极开展家庭助廉活动。</p>	<p>(1) 家庭获得“最美家庭”、“五好家庭”、“文明家庭”等荣誉称号，并能提供获奖证书、奖杯、奖牌等相关获奖证明的原件或电子扫描件的，按国家、自治区、市、县区级分别加3分、2.5分、2分、1.5分。本项最多加3分。</p>	<p>获奖证书或文件的原件或电子扫描件，或者奖杯、奖牌的照片。</p>	线上审核。
		<p>(2) 家庭成员个人获得优秀共产党员、勤廉榜样、先进工作者等荣誉称号，并能提供获奖证书、奖杯、奖牌等相关获奖证明的原件或电子扫描件的，按国家、自治区、市、县区级分别加2分、1.5分、1分、0.5分。本项最多加2分。</p>	<p>获奖证书或文件的原件或电子扫描件，或者奖杯、奖牌的照片。</p>	
		<p>(3) 家庭或家庭成员清廉事迹获主流媒体宣传报道，并能提供相关报刊杂志或网络链接等佐证材料的，按国家、自治区级分别加1分、0.5分。本项最多加1分。</p>	<p>刊登宣传报道的报刊杂志图片或网络链接等。</p>	
		<p>(4) 家庭或家庭成员在清廉家风主题实践活动中担任主讲人、分享者等角色，辐射带动亲属和周边邻里参与清廉家庭建设，并能提供活动相关照片等佐证材料的，每次加1分。本项最多加2分。</p>	<p>参与活动的照片或视频等相关佐证材料。</p>	
		<p>(5) 家庭每年参与1次以上清廉家风主题实践活动(如参加家风故事分享会、聆听清廉家风巡讲等)，并能提供活动相关照片等佐证材料的，每次加0.5分。本项最多加1分。</p>	<p>参与活动的照片或视频等相关佐证材料。</p>	
		<p>(6) 家庭每年参与1次以上家庭助廉活动(如参观广西清廉家风研学线路、互写廉洁家书家信、共同观看廉洁教育警示片等)，并能提供活动相关照片等佐证材料的，每次加0.5分。本项最多加1分。 (此项最高分不超过10分)</p>	<p>参与活动的照片或视频等相关佐证材料。</p>	

负向扣分	家庭成员在工作岗位上表现较差。	家庭成员近三年在单位组织的年度考核中等次为“不称职”的，每次扣1分。	家庭成员近三年年度考核表。	线上审核。
不得参评	<p>家庭成员有下列情形之一的：</p> <p>1.家庭成员中有违规违纪违法行为，被处分或立案调查的。</p> <p>2.存在家庭暴力行为的。</p>		<p>1.家庭成员无犯罪证明；</p> <p>2.家庭成员所在单位或家庭所在社区（村）关于该项出具纸质版无负面信息情况说明。</p>	线上审核。